##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GUOWUYUAN GONGBAO

9月28日 1959年第22号(总号:186) 1954年創刊

#### 1 199 7

| the state of the s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和日本前任首相石桥湛山会談公报   | (427  | ) |
|  |       |   |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召开全国工业、交通运输、基本建  |       |   |
| 設、財貿方面社会主义建設先进集体和先进生产者代表大会的日期和代  |       |   |
| 表名额分配的通知   | (428  | ) |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关于做好1959年度农产品收購工作的指示   | (430  | ) |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組織农村集市貿易的指示  | ( 432 | ) |
| 林业部、粮食部、商业部关于积極組織好木本油料和各种經济林产品采收   |       |   |
| 工作的通知  | ( 435 | ) |
| 农业部关于加强棉、麻、蚕絲秋季生产管理和收获工作的通知  | ( 436 | ) |
|  |       |   |
| 国务院关于批准【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組織章程〕和【西藏地   |       |   |
| 区减租减息办法门的通知  | ( 438 | ) |
| 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組織章程   | ( 438 | ) |
| 西藏地区减租减息办法   | (442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和日本前任首相石桥湛山会談公报

日本前任首相石桥湛山先生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的邀請,于1959年 9月9日到9月20日訪問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北京。

在訪問期間,石桥湛山先生同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在友好气氛中,坦率地交换了意見。

双方認为,中日两国人民应該携起手来,为远东和世界和平作出貢献。

为着实现上述目的,中日两国人民应該根据互相尊重主权和領土完整、互不侵犯、 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五項原則和万隆会議的十項原則,努力促进中日 两国人民的友好,增强两国人民相互間的信任,改善两国的現存关系,并且为早日恢复 两国的正常关系而进行合作。

周恩来总理指出,为此,日本必須摆說外来干涉,排除敌視中国政策和不参加制造 上两个中国门的阴謀,石桥湛山先生对此表示,有見識的日本人士过去未曾容忍这种思想和行动,今后也是不能容忍的。

石桥湛山先生表示,中日两国为了在政治、經济和文化方面的交流和發展,应該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努力。周恩来总理对此表示同意,并指出中日两国政治和經济关系的發展必須結合起来,不能予以分割。对此,石桥湛山先生也表示同意。

石桥湛山先生表示,关联到上述情况,日本的現状和現存的国际关系,有不能令人滿意之处,应該尽最大努力,早日加以改变,并且逐步促其实现。周恩来总理对此表示欢迎,并且指出,我們願意看到日本人民能够早日实現上述願望,中国人民将大力支持日本人民为实现这一目标而作的努力,衷心同情日本人民关于独立、自由、民主、和平、中立的願望。

石桥湛山先生建議,中日两国的政治家和各界人士应該增加接触,坦率 地 交 换 意見,以增进彼此的了解和友好。

周恩来总理表示,石桥湛山先生的来訪,对增进相互了解是有益的。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将和过去一样,欢迎对中日友好抱有誠意的日本政治家和各界人士前来中国訪問。

周 恩 来 (签字) 石桥湛山 (签字)

1959年 9 月20日于北京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召开全国工业、交通运输、基本建設、財貿方面社会主义建設先进集体和先进生产者代表大会的日期和代表名額分配的通知

1959年 9 月19日

- 一、代表大会訂于1959年10月25日在北京召开。
- 二、出席会議的代表共6,423名,現将各地区及有关單位代表名額分配如下:
  - (一) 分配給各地区的代表:

| 各出 | 也区个 | 代表总数  |   | <u>代</u><br>代表 | 表 总 数 中 特邀代表 |
|----|-----|-------|---|----------------|--------------|
| 总  | 計   | 6,149 |   | 5,685          | 464          |
| 北  | 京   | 196   |   | . 175          | 21           |
| 河  | 北   | 420   |   | 389            | 31           |
| 川  | 西   | 190   | • | 175            | 15           |
| 內蒙 | 表古  | 134   |   | 124            | 10           |
| .L | 海   | 454   |   | 429            | . 25         |
| 江  | 苏   | 295   |   | 269            | 26           |
| 浙  | ΊΙ  | 197   |   | 181            | 16           |

| 讧  | 东  | <b>3</b> 09 |   |   |   | 282 |   | 27 |
|----|----|-------------|---|---|---|-----|---|----|
| 安  | 徽  | 196         |   |   |   | 179 |   | 17 |
| 稲  | 建  | 134         | • |   |   | 121 |   | 13 |
| 辽  | 宁  | 548         |   |   |   | 523 |   | 25 |
| 吉  | 林  | 187         |   |   | • | 174 | • | 13 |
| 黑力 | 这江 | 359         |   |   |   | 341 |   | 18 |
| 河  | 南  | 234         |   |   |   | 209 |   | 25 |
| 江  | 西  | 146         |   |   |   | 134 |   | 12 |
| 湖  | 北  | 229         |   |   |   | 209 |   | 20 |
| 湖  | 南  | 209         |   |   |   | 189 |   | 20 |
| J  | 东  | 305         |   | ٠ |   | 279 |   | 26 |
| 广  | 西  | 128         |   |   |   | 117 |   | 11 |
| 四  | 川  | 472         |   |   |   | 439 |   | 33 |
| 云  | 南  | 170         |   |   | - | 159 |   | 11 |
| 貲  | 州  | 134         |   |   |   | 122 |   | 12 |
| 新  | 疆  | 108         |   |   |   | 102 |   | 6  |
| 陜  | 西  | 145         |   |   |   | 131 |   | 14 |
| 甘  | 肃  | 119         |   |   |   | 110 |   | 9  |
| 靑  | 海  | 60          | ٠ |   |   | 56  |   | 4  |
| 宁  | 夏  | 46          |   | - |   | 42  |   | 4  |
| 西  | 藏  | 25          |   |   |   | 25  |   |    |

- (二) 分配給中央直屬單位的代表: 69人
- (三) 分配給中央直屬單位的特邀代表: 205人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做好1959年度农产品收購工作的指示

#### 1959年 9 月23日

1958年全国工农业生产实現了史无前例的大跃进,今年还在繼續跃进。目前,全国人民在中共中央八届八中全会的鼓舞下,正在开展一个轟轟烈烈的反右傾、鼓干勁的增产节約运动。在农业生产方面,广大农民在抗灾斗争取得了偉大胜利以后,正在全力加强秋季作物的后期田間管理,形成了一个波瀾壮闊的农业超产运动。全国大部分地区的粮食、油料、棉花、烟叶、麻类等秋季作物可以得到丰收。工业生产也正以更大的規模向前跃进。这是一个十分有利的形势。中共中央和国务院認为,充分运用目前的有利形势,依靠群众的积極性,最好地完成今年粮食、油料、棉花、烟叶、麻类等农产品的收購任务,是适当满足全国迅速增长的工业原料和城乡市場需要的一个关键,是农村全体国家工作人員和全体农民一項光荣的重大的任务。

目前早秋作物开始上市,大量的中、晚秋作物即将登場,农产品收購的旺季快要来到。为了做好农副产品收購工作,完成和超額完成国家收購任务,現作如下指示:

- (一)統筹兼顧,全面安排,切实加强农副产品收購工作的領导。农村的各項工作,必須在党委統一領导下,以农业生产为中心,反右傾、鼓干勁,做到生产、收購、分配結合进行。在农产品收購方面来說,应該以粮、油、棉为中心,将各种农副土特产品的收購工作統筹安排,各得其所。同时,各地应該划分專門战緩,建立有力的办事机构,由主管党委書記挂帅,把收購工作抓紧、抓細、抓实、抓好。
- (二)必須統一調配农村劳动力,及时完成农产品收購、加工和調运任务。今后几个月正是收获、耕种的繁忙季节,大規模的农田水利建設、积肥造肥和短途运輸运动也要同时进行,农村劳动力将会相当紧張。在这种情况下,各地必須把一切可以利用的劳力力充分动員和組織起来,进行統筹安排和合理調配。必須調配必要的劳动力来保証农产品收購、加工和調运任务的及时完成。对有些农副产品的采購、加工和調运,还应該

根据需要和可能通盘安排,組織和建立經常的和临时的專业队。这是一个重要的問題,望各級党委和政府很好地解决。

- (三)抓紧农副产品的收获季节,坚决做到精收細打、拾干揀净、顆粒还家,做到快收割、快打晒、快收購、快加工、快調运,做到边收割、边打晒、边收購、边加工、边調运。充分准备,迅速动員,一气呵成。总之,要做到收获好、收購好、分配好、保管好、留种好。要这样,必須采取群众路綫的工作方法,依靠群众做好各种农副产品的分級、檢驗工作;同时,必須正确貫徹执行国家的价格政策,坚持上依質論价〕,防止上压級压价〕。对于农副产品的加工和調运工作,各地应該給以極大的重視,把所有的加工工具和运輸工具都充分利用起来,以便把农副产品及时加工出来,迅速調給城市工矿区。
- (四)各地不仅要首先抓紧主要农产品的牧購,而且要严格地按照党和国家的政策,把其他一切有用的农副产品、土特产品統統收購起来。收購工作不仅要抓大宗的,而且要抓小宗的;不仅要抓集中的,而且要抓分散的;不仅要抓家生的,而且要抓野生的。这样不但可以增加工业原料和市場貨源,还可以促进人民公社、生产队多种經营的發展,增加农民的收入。
- (五)要把收購和分配密切結合起来,把統購和統銷密切結合起来,大力提倡計划 消費,节約用粮。各地要抓紧时机,反复地对农民进行勤儉办社、勤儉持家和上如何过 日子]的教育,动員农民計划用粮,增加儲备,以丰补歉。要防止农产品大量收获后农 民中可能滋長不应有的浪費現象。今年秋冬做好了这項工作,明年的日子就好过。
- (六)在完成农产品收購任务的同时,商业部門应該很好地組織农村生产資料和生活資料的供应。人民銀行必須切实保証农产品收購的資金需要,正确地进行到期农貸和 粮食部、商业部对于农产品預購定金的收回工作,力求扩大农村儲蓄,吸收存款。

目前各个战穩上正在反右傾、鼓干勁,开展轟轟烈烈的增产节約运动,全国人民斗志昂揚,意气風發。各地必須抓住这个極为有利的时机,坚持政治挂帅和群众路穩,向五亿多农民广泛进行社会主义总路綫的宣傳教育,进一步加强城乡互助,巩固工农联盟。在充分做好政治动員和思想工作的基础上,掀起一个千軍万馬的农产品收購运动,全面完成和超額完成国家1959年度的农产品收購任务。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員会、国务院关于組織农村集市貿易的指示

#### 1959年 9 月23日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不断跃进和社会購买力的提高, 城乡人民对日用生活品的需求日益增長。为适应生产發展和生活提高的要求, 商业部門除了大力組織收購、供应, 召开各級物資交流会以外, 还必須积極組織和指导农村集市貿易, 便利人民公社社員交換和調剂商品, 沟通城乡物資交流, 促进人民公社多种經济的發展, 活跃农村經济。

領导和組織农村集市貿易的原則,应該是活而不乱、管而不死。为了正确貫徹执行这一原則,必須在干部和群众中进行經济政策的宣傳工作,讓基層干部懂得农村集市貿易是社会主义統一市場的一个組成部分。开展农村集市貿易,有利于促进农副业、手工业生产的發展,便于組織短途运輸,便于管理市場价格;便于人民公社、生产队、社員之間进行商品的交換和調剂;同时也便于为商业部門开辟貨源。人民公社、生产队对农村集市貿易要給以必要的支持,并向社員进行有关經济政策的教育,使他們在参加集市貿易当中,做到买卖公平、不抬价、不搶購、不販运、不弃农經商。

在开展农村集市貿易之初,为了积累經驗,避免發生混乱,应該对集市貿易的商品 范圍、价格等方面作出規定,以利于稳步前进,健全發展。

現将有关組織农村集市貿易的几个主要問題,作如下規定:

#### 一、参加集市貿易的商品范圍

第一类物資(国家計划收購和計划供应的物資)和第二类物資(国家統一收購的物資),人民公社、生产队应該首先保証完成国家規定的交售任务;在完成国家規定的交售任务以后,剩余的部分,可以到农村集市进行交易,如果国家需要,应該尽先卖給国营商业部門。至于哪些品种、在什么时間、在哪些集市交易等,可以由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自行規定。第三类物資(一、二两类以外的其他物資),凡是国家規定有交售任务,或者人民公社、生产队、社員同国家签訂有合同的,人民公社、生产队、

社員一定要保証完成規定的交售任务;在完成規定的交售任务以后,剩余的部分,可以 到农村集市进行交易;凡是沒有同国家签訂合同的零星品种,人民公社、生产队可以在 集市出售。

人民公社社員家庭和个人生产的副业产品、手工业品,不論屬于第一类、第二类或者第三类物資,都可以在集市出售。但是,第一、第二类物資中的某些品种如生猪等,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可以根据市場情况和国家的需要,規定人民公社社員 一定的交售任务,人民公社社員应該保証完成国家規定的交售任务。

#### 二、集市市場內的价格問題

集市的交易价格,应該本着有利于多种經济的發展和稳定市場物价的精神,根据集中領导、分級管理的原則,加强管理。对于不同商品的价格,应該按照以下的規定管理 和掌握:

- (一)人民公社、生产队、社員出售第一、第二类物資的时候,必須一律执行国家 的收購牌价。
- (二)人民公社、生产队、社員在市場上出售第三类物資的时候,必須服从市場物价的管理。国家对于第三类物資市場价格的管理,应該分別品种采取不同的方針。第三类物資中的主要商品,一般地应該按照国家規定的牌价进行交易;有些品种也可以根据物价管理权限,由主管部門規定最高和最低的限价。对于那些零星細小的商品,可以在市場管理委員会的指导下,由交易双方公平議价。

市場价格是集体所有制經济与全民所有制經济之間分配关系的具体表現之一,关系着国家建設和人民生活。因此,市場物价必須保持稳定。在全国农村实現人民公社化以前,第三类物資的价格一般是合理的,如果沒有充分的根据,不宜輕易变动。如果第三类物資中有的品种由于一时求过于供,市价超过了合理程度的时候,必須加以管理,制止搶購,实行議价,分配貨源。对于在短期內供过于求的商品,如果价格过低,以致影响生产的时候,可以由主管商业部門以适当的价格收購起来。

#### 三、农村集市貿易市場的形式

农村集市貿易市場的形式,应該以有利于生产,滿足社員購銷要求,节省社員时間 为原則; 拜且应該根据公社化以后农村經济生活的变化情况,因地制宜地采取多种多样 的形式。定期集市,应該結合社員的公休、节日和历史習慣来規定。不定期的小型物資 交流会和庙会,以及經常性的交易所、貨棧、农民服务部等形式,也都可以繼續采取。

四、参加集市貿易的对象

参加集市貿易的,主要是公社、生产队和社員,以及当地的国营商业部門。公社、 生产队和社員,都不得进行商品販运和开設店鋪。

公社所屬的生产企业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所需要的原料、材料和生产的产品,屬于第一、第二类商品的,由国家指定的商业部門統一供应和收購,不得在市場上自行采購或銷售。經过市場管理部門同意,允許他們在市場上直接进行收購某些原料、材料和銷售某些产品的时候,必須按照国家規定的牌价收購和銷售。

外地的厂矿、企业、机关、团体、部队等采購入員,須持有原地县以上工商行政主管部門的介紹信件,并經当地市場管理机构的批准,才能进入市場交易。本地和邻近地区的上述采購入員,可以持本單位的介紹信經过市場管理机构的同意参加集市貿易。以上各种采購入員,都必須服从当地的市場管理。

經过国营商业組織起来的小商販,按照批准的經营范圍,可以赶集串乡,进行 版运,通过地区差价取得合理的收入。但是不准远途版运,也不准在同一集市作轉手 买卖,投机取利,并且要严格遵守市場管理。

五、加强农村集市貿易市場的領导与管理

为了加强集市市場的領导和管理,在交易上,应該把人民公社的物資交流会,同市場貿易結合起来进行。在組織上,应該在县委鎮委公社党委領导下,設立县、集鎮市場管理委員会。已經設有市場管理委員会的地区,应該加强領导。沒有建立市場管理委員会的地区,应該建立。市場管理委員会由商业、粮食、銀行、税务、工业、农业等有关部門組成。市場管理委員会应該有專人負責日常工作,以便更好地組織集市貿易。

市場管理委員会的任务是: 貫徹执行国家政策和市場管理办法; 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 保障合法貿易, 指导市場交易; 組織各种形式的物資交流会; 領导交易 所 和 服 务部; 取締市場上一切違法活动; 处理和解决市場上發生的一些問題。

### 林业部、粮食部、商业部关于积極組織好木本油料和各种經济林产品采收工作的通知

#### 1959年9月17日

目前,很多种經济林木的种实如茶子、桐子、桕子、板栗、核桃都将先后成熟。为了把劳动果实全部无遗地收回来,做到丰产丰收,各地林业部門、粮食部門和商业部門都必須在当地党委統一領导下,把經济林产品的采收工作作为当前的工作中心,統一筹划,具体安排,結合当前反右傾、鼓干勁,轟轟烈烈开展的增产节約运动,向产区群众进行一次精采細收的宣傳教育。不仅要求把近山、低山、集中成片的采回来,同时还要把山高、路远、零星分散、結实量不多和难采的也逐片、逐株采得一干二净;对于掉落下地的种实要仔細进行拾收,徹底改变历年油茶、烏柏等經济林产品采收工作結束后,林地上仍有不少种实丢失的情况。总之,要积極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千方百計地保証做到采尽、拾尽,快收、快运、快交售,以支援国家建設和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1、积極准备,組織采收。油茶等經济林木果实成熟的季节性相当强,过早或过迟 采摘都会影响收成和产品的質量,給国家与社員带来損失。因此,必須及早准备,抓紧 时机,在党委統一領导下,組織足够的劳力,突击采收;同时还要大搞工具改革,推行 用工数量不大、投資少而工效較高的运输工具,例如「土滑道」、「土飞机」等等,以 减少眉运劳力,加快采收进度。

为了鼓舞社員的采收积極性,要求公社切实貫徹上按劳分配,多劳多得了的原則, 根据路途远近、山場高低、采摘难易、結实量多少,認真制訂合理的采收劳动定額,鼓 励社員精采細收,深采远收,使不漏一片,不丟一株。

鑒于后期揀拾每工日收量不多的实际情况,为了鼓励社員积極上山反复进行揀拾, 可以考虑适当降低原定的定額,按量計工給酬;也可以参照国家收購牌价,折价付款。

在采收前,要向产区社員特別是向由外地調来支援的中、小学生交代采摘技术,要

求保护結果枝,保护花蕾,保护母树不受损伤,使来年产量能稳定上升,以免造成人为的 L小年]。在保管工作上,应注意通風,防止受潮發霉,特別是对作为种子用的,含水量較多的产品,例如板栗、橡子等,更应注意保管,确保質量。

2、为了及时掌握貨源,便利群众交售,收購部門应在产区适当增設临时性的收購站,或組織流动收購組,上門收購,使商品部分能尽快入庫,保証收購任务的完成。对于造林所需种子应留够、留好,以供發展造林事业的需要。

为了鼓励积極采收、积極交售,对于超額完成国家茶子(油)統購任务的單位,可以根据食油 L多产多吃,少产少吃了的分配政策,适当增加社員的自留量。在有交料(茶子、桐子、桕子等)習慣的地区,凡是社、队有退餅要求的,都应适当退回一部分油餅。

不論收購油料、油品或其他經济林产品,都应坚决貫徹以質論价的价格政策。

3、为了及时供应城乡人民食油和經济林产品消費的需要,支援国家經济建設,各級林业部門、粮食部門和商业部門应帮助公社迅速安排劳力,进行加工处理;对于采收回来的油料,要充分利用現有榨能,快烘快榨,并应努力改良榨具和推行先进的榨油技术,增加榨量和提高出油率。与此同时,还应安排足够的劳动力,組織短途运输,集中应当外調的商品,使能及早地供应市場。

做好木本油料和各种經济林产品的采收工作,不仅能直接增加产区社員的收益,而且也有助于滿足当前工业用油和食用油供应的需要,和增加副食品的上市量,既有經济意义,又有政治意义。希参照以上几点办理,并将执行情况分别报送林业部、粮食部、商业部。

### 农业部关于加强棉、麻、蚕絲秋季生产管理和收获工作的通知

1959年9月19日

目前棉花已經开始大量吐絮,各类麻已經先后开始收割,占全年桑茧产量37%的秋

蚕正在分批出庫飼养,占全年柞茧产量70%左右的秋柞蚕正在結茧。这是爭取今年棉、麻、蚕絲超額完成增产指标的重要时刻。請在抓紧三秋工作安排的同时,特別注意以下各点:

一、搞好收获工作。棉、麻、蚕絲收获中的增产潜力很大,必須有計划地安排劳动力,規定出合理的劳动报酬,及时收获,并开展以比收好、比收净为主的評比大檢查运动。

棉花要做到三净、四分(落地棉拾净、眼睫毛揀净、**殭瓣青桃摘净,好坏花分收、** 分晒、分軋、分售)。避觅晒花、售花运送中的抛撒,以增加产量,提高品質。

麻类要强調及时收淨、剝淨。充分利用現有工具,提高收、剝麻工效。

柞茧要强調早摘、摘净。采摘中历来丢采比較严重的現象必須改变。

二、做好选种留种工作。据有些地区反映:由于去年棉花收花中过分地强調了上快收、快軋、快榨油了,以致今年棉花植株比較杂,棉桃有变小的趋向。同时,今年不少地区伏旱比較严重,伏旱期間所結的棉桃种子都不够饱满,必須引起严重注意,大抓选种留种。可以以生产队为單位,进行自选自留,尽可能地自軋保种。軋花工具要全力解决。并組織必要的棉种調剂和备种工作。

麻种和蚕种都要在收获的同时抓紧进行种子选留,把种留好留足。

三、繼續大抓管理。棉花多数棉桃还在繼續發育長大, 离收完还有两个来月, 应機 續进行后期治虫、中耕和整枝工作, 旱要灌, 澇要排。促进棉花早熟, 壮大桃, 使已結 的棉桃都成为有經济价值的棉花。

苧麻三麻还在生長中,有些地区还有条件生产四麻,要加强肥培**管理,爭取多生产** 一些苧麻。

蚕絲生产主要依靠秋养完成。希望各地尽力扩大秋桑蚕<mark>簽种量,精心地飼养管理。</mark> 秋柞蚕正在結茧,希注意鳥兽害的防范工作。

四、秋收、秋耕、秋种即将进入高潮。必須在部署三秋工作的同时,为明年棉花、 麻类和蚕絲生产的繼續大跃进作出妥善的統筹安排,特別是土地和种子。应在三秋工作中就定好地塊,幷及早进行冬耕、深耕、施肥和冬灌。两熟棉区,在棉花前作冬播时就要为明春播种棉花留好行株距。

1960年棉田面积,全国接九千五百万亩安排,比今年实收面积多一千万亩。老棉区要考虑恢复到1957年的水平;新棉区要在巩固已發展棉田的基础上,积極扩大面积。

1960年麻类作物要求大發展,因此麻田面积,請按我部(59)农原偉字第004号通知进行安排。

蚕絲方面:由于今年扩大飼养,采叶量大,要加强桑园冬季肥培管理。几年来各地新育桑已經陆續長成,先后可以投入生产,也要精心护育。对今年新育桑苗,要规划出土地,及时定植。柞場也要及时进行整理。

#### 国务院关于批准

### 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組織章程。和西藏地区减租减息办法》的通知

1959年9月19日

#### 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員会:

1959年9月16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92次会議批准了 [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組織章程] 和"[西藏地区城租减息办法]。全文請在西藏登报發表。特此通知。

#### 西藏地区各县、区、乡农民协会組織章程

1959年7月23日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員会第二次全体委員会議通过

#### 第一章 总 則

第一条 名称: 农民协会,在乡称为乡农民协会,在区称为区农民协会,在县称为县 农民协会,在半农业半收畜之县、区、乡,称为农农民协会。 第二条 宗旨:农民协会或农牧民协会为农民牧民自願結合的群众組織,其宗旨在組織全体农(牧)民,有步骤地实行民主改革,發展农(牧)业生产,改善农(牧)民生活;在农牧民中进行爱国反帝和人民民主以及社会主义的政治教育,提高政治党悟;实行人民民主的权力,保护劳动人民的利益;闭結各阶層人民,巩固祖国統一,加强民族闭結,貫徹执行政府的一切政策法令。

#### 第二章 会 員

#### 第三条 会員資格:

- 一、凡雇农、貧农、中农、农村工人、奴隶、兼营农业的小商販、农村貧苦 知識分子与半农半牧区之牧民、牧工, 贊成农民协会章程者, 不分民族、 信仰、年龄、性别, 均可自动向当地农民协会請求, 或由协会会員一人介 紹,經当地农民协会委員会审查批准, 即可加入协会为会員。会員入会退 会均依自願原則; 訳入会后,必須遵守协会章程。
- 二、凡被派到农村中从事群众运动的工作人員均得加入农民协会,其入会手 續和其他会員相同。

#### 第四条 权利与义务:

农民协会会員的权利:

- 一、在会內有选举与被选举的权利。
- 二、对会內一切决議和工作,有进行討論督促和建議批評的权利。
- 三、对农民协会各級組織和工作人員有监察、批評与越級上訴的权利。
- 四、有自由退出农民协会的权利。

#### 农民协会会員的义务:

- 一、遵守会章和执行农民协会决議的义务。
- 二、按期繳納会費的义务。
- 三、宣傳农民协会主張及介紹会員的义务。
- 四、促进农民协会互助团結的义务。
- 第 五 条 本会会員要团結互助,共同維护劳动人民的利益;在民主改革和各种群众运

动中,不給地主通風报信,不貪汚,不包庇,不徇私舞弊。

#### 第三章 組 織

- 第 六 条 农民协会之組織原則为民主集中制,即少数服从多数,下級服从上級,会員服从組織。乡农民协会受区农民协会领导,乡区农民协会一律受县农民协会领导。
- 第七条 多农民协会:各行政乡設乡农民协会,为农(收)民协会之基層組織:
  - 一、乡农民协会之最高权力机关,为全乡农民代表大会。代表由农民直接选 举产生。大会閉幕期間,由全体代表选出的七人至十一人組成的乡农民协 会委員会执行各种工作。
  - 二、乡农民协会設主任一人,副主任一至三人,組教、生产、治安、妇女、青年委員各一人,由委員会互推之。
  - 三、乡农民协会会員,得按居住領导便利条件,編为小組,每組为七人至十五人左右,选正副組長各一人以便于領导。农妇与青年可另編小組。
- 第八条 区农民协会:各行政区設区农民协会,为各級农民协会之樞紐, 其組織如下:
  - 一、区农民协会之最高权力机关,为全区农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閉幕期間,由大会选出的九人至十一人組成的委員会执行大会决議。另由委員会推出三人至五人組成常务委員会,处理日常工作。
  - 二、区农民协会<u>設主任一人</u>,副主任一至三人,組教、生产、治安、妇女、 青年委員各一人,由委員会互推之。
- 第 九 条 县农民协会:各县設县农民协会,为全县各級农民协会之领导机关,其組織如下:
  - 一、县农民协会之最高权力机关,为全县农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阴幕期間,由大会选出的十五人至二十七人組成的委員会执行大会决議。另由委員会推出五人至七人組成常务委員会,处理日常工作。
  - 二、县农民协会設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視情况需要可設組教部、生产

部、治安部、妇女部、青年部,各部設部長一人,視工作情况可設副部長 与于事。主任、副主任及部長由常务委員会互推之。

- 第 十 条 乡、区、县各級农民协会委員会領导机构中,需要适当注意成份,应有**貧雇** 农(包括奴隶)三分之二,中农三分之一参加,以保証貧雇农的領导作用。
  - 一、 主任, 負責召集会議、推动檢查各部門工作及对外代表太会

第十一条 各級农民协会所設的主任、部、委員职权如下:

- 一、主任: 負責召集会議,推动檢查各部門工作及对外代表本会处理一切事 宜,副主任协助主任工作。
- 二、組教部或組教委員:負責調查統計,管理干部,收取会費,会員与干部 教育,对外宣傳及一切有关組織和宣傳事宜。
- 三、生产部或生产委員:負責領导和推动农民生产,組織劳动互助,解决生产困难。
- 四、治安部或治安委員:負責發动与組織群众維护地方治安,监督改造反**动** 分子、坏分子,保衛群众利益等事宜。
- 第十二条 各級农民协会委員的任期: 乡农民协会委員任期半年,区、县农民协会委員 任期一年,均可連选連任。

#### 第四章 会 議

- 第十三条 乡农民代表大会三个月一次,必要时由乡农民协会委員会召集临时大会;**乡**农民协会委員会一月一次,必要时由主任召集临时会議;小組会一月一次,必要时由小組長召集临时会議。
- 第十四条 区农民代表大会三个月一次,但經委員会或半数以上之代表提議,得召开临时会时大会:委員会一月一次,但經常委会或半数以上委員提議时,得召开临时会議;常委会半月一次,必要时得由主任召集临时会議。
- 第十五条 县农民代表大会,一年一次,但經委員会或半数以上之代表提議时,得召集 临时大会;委員会三月一次,但經常委会或半数以上委員提議时,得召集临时 会議;常委会半月一次,必要时得由主任召集临时会議。
- 第十六条 农(牧)民协会是协助政府貫徹执行各項政策法令和实行民主改革的合法执

行机关。在民主改革未完成以前, 乡、区农(枚)民协会可以代行 乡、区 政权, 俟民主改革完成, 乡、区政权健全后, 代行政权任务即告結束。

#### 第五章 經費及其他

- 第十七条 各級农民协会的經費,依靠会員繳納的会費,按每年收获季节一次繳納,数 量由县农民协会决定;經費不足时,由政府补助之。一切經費开支,应向会員 代表大会报告,幷向会員公布。
- 第十八条 本章程第三、四两章各条规定,均屬一般性質,各級农民协会,在实际进行 組織时,得依据当地实际情况和需要由农民协会另行规定。
- 第十九条 本章程适用于农业区; 华农业半收畜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加以修正; **牧区者**。 有条件,可仿照本章程成立牧民协会。
- 第二十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西藏地区减租减息办法

1959年7月23日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員会第二次全体委員会議通过

#### 第一章 总 則

第一条 为适应人民当前要求,改善人民生活,發展生产,并为土地改革奠定基础, 特頒布本办法。

#### 第二章 关于减租

- 第二条 一切未参加叛乱的領主(包括其代理人)出租之土地,一律按本办法实行减租,違者除勒令其按本办法实行减租,并将多收租額退还原佃户外,并依法惩办。
- 第三条 原对半分及各种租佃形式的土地,其收获物(含草)的分配,均在扣除种子 (归原出种者所有)之后,实行地主、佃户二八分成,即:一克种子的土地收

了十一克粮食, 扣去一克种子后, 地主得二克, 佃户得八克。

- 第四条 地租一律于农产物收获后繳納,不得預先收租,并取消一切額外剝削。如: 烏拉差役、献哈达、送礼等等。租地有押金者应退还。
- 第五条 减租自1959年实行,1958年以前的欠租,一律免交。
- 第 六 条 中农与貧农間的租佃关系,为农民內部問題,依团結互助原則,由双方协議 办理,如有糾紛,由农民协会調解处理之。
- 第 七 条 实行减租后,佃户也应按规定給地主交租。但是如果有了不可抗拒的灾害时 (如水、旱、雹、虫灾),須酌情减免。
- 第八条 解放朗生(指奴隶),廢除人身依附,改为雇工关系,自1959年1月1日起 計算工資;工資标准,由各地农民协会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合理商定。領主 (包括其代理人)不得任意解雇朗生。朗生获得解放后,应当积極从事生产。
- 第 九 条 参加叛乱的领主(包括其代理人)的土地,由政府沒收,今年实行 L 誰种誰收了的政策。

#### 第三章 关于减息

- 第十条 未参加叛乱的领主(包括其代理人)在1958年底以前放給农(收)民及其他 劳动人民的旧债,一律廢除。1959年內所放的债(包括錢、粮),一律按月利 一分計息(即每元每月付息一分),持銷毀旧約,另定新約。所有债务的抵押 品,应当退还給债务人。
- 第十一条 中农貧农及其他劳动人民間的债务,一般維持原約規定,如果有了糾紛,应 当本着团結的原則,由农(牧)民协会調解处理之。
- 第十二条 参加叛乱的三大倾主(包括其代理人)借給劳动人民的债务,一律廢除。
- 第十三条 商人放給农(收)民的债务,以后另行规定处理。領主之間和商人之間的债 务,不在减息之列。

#### 第四章 附 則

第十四条 农(牧)民协会为协助执行减租减息政策的合法組織。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鑷朝·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秘書厅 1959年9月第一亥印刷:1-33,000册 發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电部北京邮局 全年定价: 4元 本刊代号: 2-266